

固定资产投资代码：
2503-310112-04-01-638536



项目编号：202550121077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

沪闵规划资源许建变〔2026〕41号

关于变更闵行区华漕镇 MHP0-1404 单元 39-02 地块 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的决定

上海城芮置业有限公司：

你单位填报的 20260416240028 《上海市〈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〉变更申请表》及所附的有关文件、图纸、资料收悉。

该项目经我局以沪闵规划资源许建〔2025〕566号文核发沪闵建(2025)FA310112202500817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。现因设计优化，落实已调整的设计方案内容，你（单位）申请对已批工程进行变更。

经审核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上海市城乡规划条例》和本市

城乡规划管理有关规定，我局准予变更下列内容：

1、关于总平图调整：

12#主入口构架、地库坡道位置、门卫和智能快件箱位置调整。3#、5#住宅的首层架空位置和布局调整。阳台、住宅户数、车位数、地库调整。

2、关于平面图、立面图调整，具体为：

(1) 各户型阳台、局部房间面宽、进深尺寸调整。

(2) 立面整体风格调整。

3、关于地块经济指标调整：经上述调整后，地块经济指标相应变化。

调整后，地块总建筑面积由 74418.70 平方米调整为 74345.16 平方米，地上总建筑面积由 52445.70 平方米调整为 52497.16 平方米，其中：地上计容建筑面积为 47391.98 平方米（未变化），地上不计容建筑面积由 5053.72 平方米调整为 5105.18 平方米；地下总建筑面积由 21973 平方米调整为 21848 平方米。

本次变更仅限于上述调整，其它部分均以原核发设计方案批复及附图为准。建设单位在取得本变更决定后，应及时按规定办理后续手续，并告知相关单位。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6 年 4 月 30 日

抄送：

上海市闵行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6 年 4 月 30 日 印发